

##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08 月 30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话、微信及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和监事发出，会议于 2022 年 09 月 09 日在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上望街道望海路 2899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晓宇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五洲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回购协议的议案》

就定金以及五洲阀门股份回购事宜已与陈锦法、王玉燕、五洲装备有限公司协商一致，并于 2022 年 09 月 09 日签署了《股份回购协议》，具体方案如下：

- 1、陈锦法在本协议签署后 20 日内支付 1,000 万元（即返还定金）；
- 2、陈锦法在本协议签署后 3 个月内支付 3,150 万元（对应 23,504,896 股股份）；
- 3、陈锦法在本协议签署后 6 个月内支付 3,419.8988 万元（对应 31,045,104 股股份）。

若陈锦法不能按期支付款项，各笔逾期款项将从公司实际支付的各项款项之日起计算利息，利率为年化 5%。陈锦法支付相应款项后，安排股权工商变更手续。王玉燕、五洲装备有限公司仍承担连带责任。上述措施可较好地保障已支付款项回收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终止收购五洲阀门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的进展公告》及相关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 7 票，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- （二）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09 月 09 日